

彰化縣政府發給價金土地清冊

公告文號：113年5月20日府地籍字第1130188153號

單位：平方公尺							
編號	土地標示				原登記名義人		備註
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面積	姓名或名稱	
1	田中鎮	文武段		540	726.74	亡：林巧言	1/3
以下空白							

申請人應繼分如下：

編號	姓名	應繼分
1	蕭林民	1/5
2	周林美麗	1/5
3	張林美花	1/5
4	何鴻文	1/25
5	何昇樺	1/25
6	何珮慈	1/25
7	何燕華	1/25
8	何沅蓉	1/25
以下空白		